

2022 北區大專校院程式設計競賽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系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系系友會
- 二、合辦單位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系、東吳大學資訊管理系、國立臺北市立大學資訊科學系
- 三、競賽時間：111 年 5 月 21 日（六）12:00~17:00
- 四、競賽地點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承曦樓 707 室（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321 號）
- 五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大專校院在學學生（不包含博士生）
- 六、競賽流程：

時間	說明	地點
12:00~13:00	報到、軟體安裝、環境測試	承曦樓 707 室
13:00~15:30	線上考試	
15:30~16:30	休息	承曦樓 505 室
16:30~17:00	頒獎	

- 七、競賽方式：採上機實作之術科競賽，以競賽學生一人一機之方式進行。上機作答方式比照高中生程式解題系統 ZeroJudge。上機作答平台為國際大學生程式設計競賽 ICPC 使用 DOMjudge。本次競賽使用 DOMjudge，程式執行環境(裁判機)均為 Linux 作業系統，執行結果以裁判機與裁判為準。競賽設備：由主辦單位提供的軟體設備如下:Windows 10（含以上）版本之作業系統及免費虛擬機器 VMware Workstation 16 Player。
- 八、競賽內容：由學生設計演算法並撰寫程式解決競賽設定之問題，其包括解決數學計算問題、資料結構及部分演算法相關基礎理論題目。
- 九、競賽分組：本競賽採分組競試，依試題難易分別進階組及初級組，惟報名初級組之選手有年級之限制；在學學生五專 1~4 年級及大學部 1 年級為初級組、其它年級均為進階組（不含博士生）。（提醒：二技(二年制學士班)相當於四技(四年制學士班)的三年級和四年級）
- 十、競賽使用程式語言：以 C、C++、Java、Ruby、C#、VB 及 Python 為主，非屬上述之程式語言可由學生於報名前提出申請，通過後方可使用。
- 十一、評分標準：學生作答的程式僅評定對與錯，答對則該題給滿分，答錯或未答則該題不給分。違反考試秩序或規則，當次考試以零分計並交由校規處理。
- 十二、名次評定：依參賽學生總成績高低決定名次。若總成績相同則以繳卷時間先者為先，若繳

卷時間仍相同則列同名次。

十三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 獲得名次參賽者頒發獎狀證明。

(二) 各組名次獎勵金頒發原則如下：

進階組第一名(1名)獎勵金 10,000 元；第二名(1名)獎勵金 5,000 元；第三名(1名)獎勵金 2,000 元。另依報名人數酌列優選數名，獎勵金最高 1,000 元。

初級組第一名(1名)獎勵金 3,000 元；第二名(1名)獎勵金 2,000 元；第三名(1名)獎勵金 1,000 元。另依報名人數酌列優選數名，獎勵金最高 800 元。

得獎者當天未於頒獎時間內至指定地點領獎，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

註：如有境外生報名獲獎，入境未滿 183 天者，依規定得扣繳 20%稅率。

十四、競賽需知：

(一) 每一試題提供若干測試資料及其正確解答以供學生測試用。

(二) 試題之輸出入資料有其格式及範圍之要求，學生應依指定之格式及範圍作答。

(三) 試題均有執行時間限制，在限定時間內未執行結束者，該題不予給分。

(四) 若有需要，選手需於指定時間內自行安裝軟體，若委員會有疑義時得拒絕安裝。

(五) 學生於競賽時未儲存程式或資料導致遺失者，本會不負責協助。

(六) 學生不得有舞弊情事，一經舉發查證屬實取消名次並追回獎狀及獎金，並依校規懲罰。

(七) 考試會場可攜帶紙本文件，但禁止使用任何型式之通訊設備及電子文件。

(八) 如有未盡或例外事宜由本系資訊技能競賽委員會議決議。

十五、參賽學生可攜帶以下入場使用：

(一) 合乎下列規定的筆記，至多一份

- 至多 25 頁 A4 紙或 letter 紙
- 單面列印或書寫(背面必須空白)
- 頁碼清楚標示於右上角
- 在距離五十公分時可以在不使用放大鏡與其他濾鏡時閱讀。

(二) 文具如筆、鉛筆、橡皮擦、直尺。

(三) 無電子功能、不可食用且不干擾其他隊伍與工作人員之吉祥物或是幸運物。

十六、參賽學生不得攜帶以下物品應試，如有攜帶，請先放入書包內並不得在考試期間使用：

（一）任何機器可讀的資料。

（二）任何通訊裝置，如行動電話、智慧手錶等等。

（三）任何電子裝置，含電子錶、鍵盤。

（四）額外的空白紙、方格紙。

（五）食物與飲料。

十七、本競賽各項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修改及補充（包括活動之任何異動、更新、修改）之權利，並以本競賽活動網站公告為準。